

大公关于关注郑州煤炭工业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 上市子公司 2021 年年度业绩预计亏损的公告

郑州煤炭工业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郑煤集团”)于债券市场发行“15 郑煤 MTN001”。截至本公告出具日,大公评定郑煤集团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,评级展望为负面,“15 郑煤 MTN001”信用等级为 A。

大公关注到,郑煤集团上市子公司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郑州煤电”)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发布《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》(以下简称《公告》)称,郑州煤电预计 2021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1.90 亿元到-2.20 亿元,与上年同期相比,将减亏 7.54 亿元~7.24 亿元;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-0.70 亿元到-1.00 亿元,与上年同期相比,将减亏 9.22 亿元~8.92 亿元。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根据《公告》,郑州煤电业绩预亏主要系受区域政策和“7·20”郑州特大暴雨灾害等因素影响所致,具体如下:一是主营业务影响,2021 年 6 月至 11 月,受区域性停产、“7·20”郑州特大暴雨灾害和安全检查等因素影响,郑州煤电所属 6 对生产矿井均出现不同程度停产(其中,超化煤矿停产 160 天、芦沟煤矿 79 天、白坪煤业

54天、告成煤矿67天、教学二矿50天、新郑煤电31天),造成原煤产量较计划减少约150万吨,相应减少郑州煤电收入约9.73亿元,减少当期利润约3.86亿元。二是非经常性损益影响,主要是暴雨灾害损失。超化煤矿因水灾造成停产,发生抢险复产费用0.88亿元、停工损失0.73亿元、计提毁损设备减值975万元,相应减少当期利润1.71亿元。三是报告期内,收回股东以前年度欠款,冲回减值准备2.27亿元。

大公认为,郑州煤电作为郑煤集团核心子公司,其煤炭业务经营受区域政策影响较大,且预计郑州煤电自2019年以来连续三年持续亏损,对郑州煤电的生产经营造成冲击,进而对控股股东郑煤集团的经营活动和信用水平产生不利影响。大公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,并与郑煤集团保持联系,密切关注上述事项对其信用水平可能产生的影响,及时进行信息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

2022年1月30日